

证券代码：832586

证券简称：圣兆药物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引入新 投资者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天序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序药业”）拟进行增资并引入新投资者。

本次增资，天序药业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 5,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7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全部由天津中发天开海河中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诺基金”）拟以人民币 2,500 万元购买。

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购买权。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在天序药业的持股比例为 86.9565%，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6957%，中诺基金持股比例为 4.3478%，天序药业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

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第四十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一)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36,827,098.9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89,576,495.53 元。

截止 2025 年 11 月 30 日，天序药业总资产为 105,772,086.95 元，净资产为 76,127,068.00 元，。本次交易占天序药业资产总额的 3.95% 为 4,180,724.51 元，占净资产的 3.95% 为 3,008,981.94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净额的比例为 0.96%、3.36%。

未达到以上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新投资者增资扩股的议案》。表决结果：12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津中发天开海河中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天津市东丽区广轩道空港国际总部基地 F 区 1 幢 3185 室

注册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广轩道空港国际总部基地 F 区 1 幢 3185 室

注册资本：22,000 万元

主营业务：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天序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新颜路 22 号 15 楼 114 号（自主申报）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药用辅料生产；药用辅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后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	86.9565%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	8.6957%
天津中发天开海河中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250.00	4.3478%

1. 增资情况说明

因经营战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天序药业拟进行增资并引入新投资者。

本次增资，天序药业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 5,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7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全部由中诺基金拟以人民币 2,500 万元购买。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天序药业成立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 5,5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天序药业总资产为 105,772,086.95 元，净资产为 76,127,068.00 元，2024 年度未实现营业收入，净利润为 -11,765,047.36 元。

(2024 年度财务数据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1 月数据未经审计)。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子公司增资由中诺基金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情况

本次增资价格参考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及天序药业 2025 年 11 月融资估值，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天序药业注册资本拟由人民币 5,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75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全部由中诺基金拟以人民币 2,500 万元购买。

2、天序药业以下事项的决议须经代表天序药业 100% 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股东一致决议”）：

- (一)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
- (二)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或清算；
- (三)修改公司章程；
- (四)公司每一年度的贷款额度，以及超过贷款额度【2000 万元】的贷款事项；
- (五)发行公司债券；
- (六)公司对外担保、借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 (七)对公司向其他企业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

(八)对公司一年内购买（指非股权投资）或出售重大资产单项交易金额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30%】的交易事项作出决议，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除外；

(九)决定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或者任何其他形式的对外投资事项；

(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除提供担保外，单次或同一事项 12 个月内累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交易，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批准公司拟进行的任何交易或一系列交易且该等交易将导致圣兆药物丧失对公司的控制权；

(十二)对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作出决议。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进外部投资者，为公司经营战略需要。

(二)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进外部投资者符合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目标，子公司未来可能存在经营不利发生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保证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七、备查文件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增资协议》

浙江圣兆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